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22-75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 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公开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根据公司股东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简称"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重庆金嘉兴因业务发展需要,其计划在6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有关规定,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4,600,000股,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股本768,692,614股的5.80%。

上述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网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 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51号)。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收到股东重庆金嘉兴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其减持计划已于近日时间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其股份减持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重庆金嘉兴在上述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期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585,4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元/股)	(股)	(%)
重庆金嘉兴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8 月26日— 2022年10 月13日	5.53	3, 518, 417	0.46
	大宗交易	2022年7月4日	5. 25	4, 067, 000	0.53
合计			5.38	7, 585, 417	0. 99

注明:上表中比例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股东重庆金嘉兴是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 100%股权时向其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其减持价格区间为 5.22 元/股—6.59 元/股。

- 2.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在《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中披露了股东重庆金嘉兴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公司股东重庆金嘉兴、袁伍妹截至2022年9月19日共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268,32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5%。(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 3. 在 2022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期间,股东重庆金嘉兴的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減持股数 (股)	減持比例 (%)
重庆金嘉兴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10 月10日— 2022年10 月27日	5. 51	5, 562, 417	0.72

4. 股东重庆金嘉兴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	占总股本	股数	占总股本
		(股)	比例 (%)	(股)	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59, 605, 417	7.75	49, 395, 000	6.43
重庆金嘉兴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 605, 417	7.75	49, 395, 000	6.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明: 表中比例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截至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 截至本公告日,重庆金嘉兴上述减持股份事项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
- 2. 重庆金嘉兴上述减持股份事项所涉及的减持计划此前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其上述减持股份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 3. 重庆金嘉兴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减持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4.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重庆金嘉兴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股东重庆金嘉兴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